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关于福田 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 20200176 号建议的答复意见

尊敬的人大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整治中心城区道路管养缺位的建议》收悉。此件由我局承办，我局对此建议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就您的建议事项答复如下：

一、关于福田中心区道路纳管情况。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梳理了福田中心区全部道路纳管情况，福田中心区道路共 63 条，其中未纳入管养道路 7 条。该 7 条支路均为政府产权，规划均为市政道路。其中，十号路已在管养范围，更名为兴融四路，其余 6 条道路正在办理移交接管。

二、关于整个福田区道路纳管情况。福田区政府已将《三不管道路集中整治纳管行动》纳入《福田城区治理品质提升行动方案》“一年大变样行动”，要求在 2021 年 8 月 21 日前完成，牵头部门市交通局福田局已于 9 月 1 日启动开展工作，请各街道办梳理各辖区内未纳管道路。经梳理，福田区未纳管道路共 152 条，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已核查所有未纳管道路规划和权属情况，目前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正在制定纳管政策。

三、关于道路命名。根据公安部对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的整改要求，同时配合市公安局正在开展的地址

命名工作，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19 年统筹开展全市道路命名梳理工作，针对现状及规划无名、重名、不规范命名的道路进行梳理，并遵循“一地一名、名实相符、规范有序、简洁明了、好找易记”的基本原则提出命名方案。目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完成深圳市道路与桥梁命名方案工作，于 2019 年 11 月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网、各街道办公示，于 2020 年 9 月经市政府审议并印发。下一步将由交通运输局按照路名规划完成相关路牌设施的更换调整工作。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

2020 年 12 月 10 日